

咸宁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咸科文〔2020〕18号

关于举办 2020 年咸宁市科普短视频大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科协，市属各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院校科协，全市广大科普爱好者：

为进一步推动《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》的贯彻落实，加强科学传播，普及科学知识、弘扬科学精神、传递科学声音，提高公众科学素质，市科协将开展 2020 年咸宁市科普短视频大赛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分享科学生活 传递科学快乐

二、参加对象：全市科技工作者、科普工作者、专职或兼职科普讲解人员、青少年及所有科学传播爱好者。

三、作品要求

大赛可以单人或团队参赛（最多不超过3人），同一参赛者最多可提交2条短视频参赛，但仅选择成绩最好的1条短视频参与评奖。

（一）作品形式

主要包括科普微视频、科普讲解短视频两种形式。

1、科普微视频。通过对科学实验、科技制作的演示，将科学元素与互动表演元素结合，在道具的辅助下，突出科学知识和原理的趣味性特征，具体形式不限。

2、科普讲解短视频。通过讲述、讲解、讲读、讲演等形式，讲述科学故事、讲解科学知识、诠释科学原理。如科学辟除谣言、科学科普小故事、科普知识讲解等。

提交内容：视频（内容结合大赛要求自选并自行拍摄，时长1分钟以内，旁白或对话使用普通话）；作品申报（通过网上进行申报，包括作者信息、作品相关简介、说明等）。

（二）内容要求

1、作品选题：参赛作品能够阐明科学原理或体现科学精神；结合大赛主题，可围绕弘扬科学精神、健康医疗、防灾减灾、公共安全、环境保护、人工智能、生活科普小知识以及各类自然科学类、技术知识类科普知识等进行创作，并通过视频方式参赛。

（1）科学性。科学准确、重点突出；层次清楚、合乎逻辑；内容健康，积极正面。

（2）创新性。通俗易懂，富有创意；构思新颖，特色鲜明。

（3）普及性。具有趣味性和启发性，适于网络传播，有推广价值。

（4）制作规范。视频图像清晰稳定、构图合理；视频声音清

晰、发音标准。

2、**视频规格**：视频格式均为 MP4，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30M，如超过，建议压缩后上传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(一) **作品征集**：9 月 24 日-10 月 18 日

关注“咸宁科协”微信公众号，点击底部“科普咸宁”栏中的“短视频大赛”，提交作品参赛。



咸宁科协二维码

(二) **网络投票**：10 月 19 日-10 月 25 日

公众对参赛作品进行投票，根据投票情况结合专家评审组意见，选出入围作品进入专家评审。

(三) **专家评审及结果公布**：11 月上旬

由专家评审组进行评审，确定获奖作品名单并进行公布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本次大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；优秀奖；最佳人气奖等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(一) 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原创，若发现剽窃、抄袭行为，将被取消参加评选资格。

(二) 参赛作品必须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保护条例》要求，无知识产权争议和侵犯他人权益的

情形，且不涉及商业宣传，如因侵权产生的法律责任及造成的损失均由参赛者或其监护人承担。

（三）大赛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，所有报送作品一律不予退还。报送作品均视为获得报送和制作单位或个人的同意，主办方享有参赛作品的免费使用权，参赛作品的著作权归原创者所有，主办方将其作品用于非盈利性公益宣传，不付酬费。

（四）举办单位拥有本次大赛活动的最终解释权。凡报送作品的单位及作者均被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各项规定。

联系方式：咸宁市科协 陈人兢 8260070

